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GR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9)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2026年中期業績摘要

-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3,584.3百萬元，同比增加約57.5%；
-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1,311.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8.4%；
-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24元，較去年同期本公司的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79元增加約57.0%；
- 以實施分紅的股權登記日公司總股本扣除回購專戶中已回購股份後的總股數為基數，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3.8元(含稅)，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不送紅股。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	202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收入	5	33,584,326	21,322,547
銷售成本		<u>(29,269,673)</u>	<u>(18,780,024)</u>
毛利		4,314,653	2,542,5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3,592	267,119
銷售及營銷開支		(69,980)	(48,043)
行政開支		(886,891)	(636,726)
研發費用		(588,903)	(544,764)
其他開支		(709,286)	(238,587)
融資成本		(441,448)	(521,081)
以下公司應佔利潤及虧損：			
合營企業		75,399	3,673
聯營企業		<u>3,018</u>	<u>2,939</u>
除稅前利潤	6	1,980,154	827,053
所得稅開支	7	<u>(174,330)</u>	<u>(121,403)</u>
期內利潤		<u>1,805,824</u>	<u>705,650</u>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311,358	735,192
非控股權益		<u>494,466</u>	<u>(29,542)</u>
		<u>1,805,824</u>	<u>705,650</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1.24</u>	<u>0.79</u>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	202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期內利潤	<u>1,805,824</u>	<u>705,650</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的股本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5,419)	52,735
所得稅影響	<u>2,795</u>	<u>(8,500)</u>
	(2,624)	44,235
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2,624)</u>	<u>44,235</u>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58,350)	(27,068)
現金流量對沖	23,901	(21,133)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304)	6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u>7,763</u>	<u>8,861</u>
	(830,990)	(39,275)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全面虧損	<u>(830,990)</u>	<u>(39,275)</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833,614)</u>	<u>4,96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72,210</u>	<u>710,610</u>
以下人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535,255	746,052
非控股權益	<u>436,955</u>	<u>(35,442)</u>
	<u>972,210</u>	<u>710,610</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6年6月30日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684,763	30,798,950
使用權資產		1,723,429	1,783,889
商譽		1,349,976	1,393,165
其他無形資產		2,252,752	1,818,990
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2,370,518	2,254,059
與聯營企業的投資		1,361,021	1,611,517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投資		1,170,386	592,3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26,310	68,172
遞延稅項資產		112,994	75,0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01,782	1,288,261
非流動資產總額		41,453,931	41,684,429
流動資產			
存貨		17,044,709	14,663,59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7,967,668	7,526,8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65,958	6,255,853
衍生金融工具		494,112	11,115
已抵押存款		1,748,215	1,768,7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68,303	1,129,7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82,133	8,567,561
流動資產總額		48,271,098	39,923,43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20,170,425	15,669,0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32,875	1,414,650
衍生金融工具		16,759	714,437
計息銀行借款		13,960,961	11,901,586
應付債券		690,789	—
租賃負債		19,460	15,449
應付稅項		120,550	161,1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720,005	—
流動負債總額		37,931,824	29,876,321
流動資產淨值		10,339,274	10,047,11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1,793,205	51,731,544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	711,554
可轉換公司債券		—	5,590
計息銀行貸款		16,243,804	15,063,014
租賃負債		12,792	9,667
準備		41,431	23,641
遞延收益		428,218	409,815
遞延稅項負債		202,811	212,079
其他非流動負債		604,096	1,673,99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533,152	18,109,359
資產淨值		34,260,053	33,622,18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1,044,466	1,042,254
其他權益工具		—	—
包括：永續債務工具		700,000	700,000
庫存股		(1,086,635)	(1,086,635)
儲備		23,528,963	23,479,474
		24,186,794	24,135,093
非控股權益		10,073,259	9,487,092
權益總額		34,260,053	33,622,185

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14年9月15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A股於2020年12月23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貴州省銅仁市大龍經濟開發區二號主幹道與一號主幹道交匯處。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究、開發、生產、加工及銷售新材料、電池及新能源。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股東為湖南中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並由鄧偉明先生及吳小歌女士控制的公司。

2. 編製基礎

此等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所載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3. 會計政策變更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闡明於實體的合約現金流權利屆滿或轉移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而於結算日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該等修訂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鉤工具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由於本公司過往年度就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會計政策與該等修訂一致，且本集團並無該等修訂所涵蓋的金融資產，故該等修訂並未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闡明適用範圍內合約「自用」要求的適用情況，並修訂適用範圍內合約於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要求。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屬於該等修訂範圍內的合約，故該等修訂並未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小範圍修訂。該等修訂包括對相應國際會計準則的釐清、簡化、更正或旨在提高一致性的變動。該等修訂並未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進行監控，以便就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作出決策。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收入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至地理區域。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期內地理分部收入呈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20,248,845	10,538,496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13,335,481	10,784,051
總計	33,584,326	21,322,547

(b) 非流動資產

	2026年	202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審計)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14,104,991	13,412,876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25,539,250	27,535,955
總計	39,644,241	40,948,831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且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5.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客戶合約收入	33,542,978	21,297,333
其他來源收入		
租金收入	41,348	25,214
總計	<u>33,584,326</u>	<u>21,322,547</u>

(a)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商品或服務類型		
新能源電池材料		
鎳系材料	12,926,931	7,490,866
鈷系材料	2,635,551	1,451,943
磷系材料	1,039,557	670,075
其他創新材料	28,041	19,368
小計	<u>16,630,080</u>	<u>9,632,252</u>
新能源金屬產品	10,110,035	9,272,895
其他	<u>6,844,211</u>	<u>2,417,400</u>
總計	<u>33,584,326</u>	<u>21,322,547</u>
地理市場		
中國內地	20,248,845	10,538,496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u>13,335,481</u>	<u>10,784,051</u>
總計	<u>33,584,326</u>	<u>21,322,547</u>
收入確認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33,541,762	21,218,447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u>42,564</u>	<u>104,100</u>
總計	<u>33,584,326</u>	<u>21,322,547</u>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已售存貨成本****	29,061,565	18,713,684
已提供服務成本****	40,894	25,6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65,727	983,6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201	30,041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1,793	5,157
研發成本：		
本期支出	588,903	544,764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6,773	8,67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津貼	654,132	525,19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806	13,264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4,894	15,912
減：資本化金額	7,922	42,883
總計	695,910	511,489
匯兌差額淨額	421,770	108,511
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9,593	20,97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510	15,091
總計	10,103	36,068
終止確認貼現應收票據的虧損*	103,546	66,3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28,339	21,541
分步收購子公司原持有權益部分重估損失*	74,908	—
在建工程減值*	51,353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67,215	40,641

* 該等金額計入簡明合併損益表中的「其他開支」。

** 該等金額已計入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該等金額不包括：(i)授予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i)計入銷售成本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

**** 已售存貨成本及已提供服務成本包括與折舊及攤銷開支有關的開支，該等開支亦分別計入上文就此類開支各自單獨披露的總額中。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地及／或經營地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獲得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運營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若干享受優惠所得稅率的附屬公司除外。

- (a)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25日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亦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如下：

名稱	有效期
湖南中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至2026年
貴州中偉資源循環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2025年至2027年
貴州中偉興陽儲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至2026年

- (b) 根據西部地區開發政策的相關稅務法規，貴州中偉新材料貿易有限公司適用15%的所得稅率，該稅收優惠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並於2030年12月31日到期。

- (c) 根據《廣西壯族自治區人民政府關於印發促進中國(廣西)自由貿易試驗區高質量發展支持政策的通知》，廣西中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9%的適用所得稅率，該稅收優惠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並於2030年12月31日到期。

- (d) 中國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小微企業資格，享受如下企業所得稅優惠：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實施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對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e)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務院令第512號)的有關規定，倘企業自2008年1月1日起購置並使用列入《目錄》範圍內的環境保護、節能節水、安全生產等專用設備的，可以按該專用設備投資額的10%抵免當年應納企業所得稅；倘當年應納稅額不足抵免的，未使用的稅收抵免額可以向以後年度結轉，但結轉年限不得超過五個課稅年度。

香港

期內，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利潤8.25%或16.5%的稅率計提。

印尼

於印尼註冊成立的公司的所得稅率一般為22%，享受如下稅收優惠待遇的公司除外：

- (a) 本公司附屬公司PT Debonair Nickel Indonesia獲印尼財政部授予企業所得稅豁免。銷售鎳金屬產品首年至第七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第八年至第九年的企業所得稅減半。
- (b) 本公司附屬公司PT Jade Bay Metal Industry獲印尼財政部授予企業所得稅豁免。銷售鎳金屬產品首年至第七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第八年至第九年的企業所得稅減半。
- (c) 本公司附屬公司PT Nadesico Nickel Industry獲印尼財政部授予企業所得稅豁免。銷售鎳金屬產品首年至第十五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第十六年至第十七年的企業所得稅減半。
- (d) 本公司附屬公司PT Zhongtsing New Energy獲印尼財政部出具企業所得稅豁免文件。一期項目銷售鎳金屬產品首年至第七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第八年至第九年的企業所得稅減半。二期項目銷售鎳金屬產品首年至第八年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第九年至第十年的企業所得稅減半。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完善研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7號），企業開展研發活動中實際發生的研發費用，未形成無形資產計入當期損益的，在按規定據實扣除的基礎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實際發生額的100%在稅前加計扣除；形成無形資產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無形資產成本的200%在稅前攤銷。

企業所得稅稅率：

名稱	稅率
本公司	15.00%
湖南中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
貴州中偉資源循環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15.00%
廣西中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0%
貴州中偉新材料貿易有限公司	15.00%
貴州中偉興陽儲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
中偉(香港)新材料科技貿易有限公司等註冊地在香港的公司	8.25%、16.5%
Debonair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等所在地在新加坡的公司	17.00%
PT Zhongtsing New Energy等所在地在印尼的公司	22.00%
CNGR Zimbabwe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Private) Limited	25.75%
CNGR Morocco New Energy Technology	35.00%
CNGR Europe New Energy Technology GmbH	31.83%
CNGR Japan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35.43%
CNGR Luxembourg New Energy Technology S.À R.L.	23.87%
CNGR Netherlands New Energy Technology B.V.等所在地在荷蘭的公司	25.80%
KINO Energy Solutions Co., Ltd等所在地在韓國的公司	24.00%
Wintru S.R.L等所在地在阿根廷的公司	35.00%
其他附屬公司	25.00%

本集團期內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即期	197,083	116,876
遞延	(22,753)	4,527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74,330</u>	<u>121,403</u>

8.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普通A股中期股息		
上年度末期股息，於下年度宣派及派付(含稅)	384,720	328,451
已失效限制性股票之股息	—	(3,218)
總計	<u>384,720</u>	<u>325,233</u>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3.8元(含稅)(2025年6月30日：每10股人民幣2.8元(含稅))。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須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批准後實施。

就截至2025年12月31止年度派發的末期股息每10股普通股人民幣3.8元(含稅)，已於2026年5月22日獲本公司股東週年會批准，並於2026年7月22日或之前派付。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42,253,858股(2025年6月30日：930,919,180股)計算，並已就期內的紅股發行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以及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294,465	735,19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42,253,858	930,919,18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
總計	1,042,253,858	930,919,180

* 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計及所持庫存股份的影響後得出。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7,518,226	6,724,031
應收票據	549,022	894,132
減值	(99,580)	(91,360)
賬面淨值	<u>7,967,668</u>	<u>7,526,803</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3個月內	6,955,938	6,123,962
4至12個月	447,965	501,056
1至2年	13,888	6,152
2至3年	855	1,501
總計	<u>7,418,646</u>	<u>6,632,671</u>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內	19,741,910	15,109,206
1至2年	109,586	199,506
2至3年	190,683	244,300
3年以上	128,246	116,062
總計	<u>20,170,425</u>	<u>15,669,074</u>

12. 股本及庫存股份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於2025年12月31日	1,042,253,858	1,042,254	(1,086,635)	(44,381)
股份計劃項下發行股份*	<u>2,212,354</u>	<u>2,212</u>	<u>—</u>	<u>2,212</u>
於2026年6月30日	<u>1,044,466,212</u>	<u>1,044,466</u>	<u>(1,086,635)</u>	<u>(42,169)</u>

* 於2026年6月12日，本公司根據2023年股票激勵計劃經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2,212,354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行使價為人民幣19.86元。該等股份已於2026年7月6日上市流通。

13.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本承擔	<u>1,987,334</u>	<u>1,703,222</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公司聚焦新材料領域，以材料科學推動能源與動力產業、前沿科技產業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公司踐行「技術多元化、發展全球化、運營數智化、產業生態化」的戰略指引，已構建以鎳系、鈷系、磷系、鈉系為核心，覆蓋資源開採、冶煉加工、材料生產和二次資源回收利用的新材料生態體系。面向全球市場，公司已形成各具特色、互為支撐的十大全球化產業基地，致力於「成為全球領先的新材料科學公司」。

(一) 公司主要業務及主要產品情況

公司新材料生態的主要產品包括鎳系材料(高鎳與超高鎳前驅體、固態電池用前驅體、低空經濟用前驅體、高性價比中鎳高電壓前驅體)、鈷系材料(高電壓四氧化三鈷)、磷系材料(磷酸鐵、磷酸鐵鋰)、鈉系材料(聚陰離子鈉電正極材料、層狀氧化物鈉電正極材料)以及新能源金屬產品，全面覆蓋了三元鋰電池、鈷酸鋰電池、磷酸鐵鋰電池、鈉離子電池、固態／半固態電池等技術路線，廣泛應用於新能源汽車、儲能、消費電子、低空飛行器、機器人等領域。

各系材料中，公司率先實現了鎳產業鏈從資源到材料的生態閉環，既可以提升上游原材料的自供水平，也可以根據市場情況靈活選擇以鎳鐵、冰鎳中間品或進一步加工成高純鎳板對外銷售，形成了全鏈條的產品體系。同時，公司以鎳產業鏈為起點，繼續前瞻、經濟地佈局落地了磷、鋰戰略資源，為完善後續各系材料的生態閉環提供高質量、低成本的資源支撐。

公司以技術領先來驅動業務發展，全面覆蓋全球頭部電池產業鏈，形成了貫通「整車、電池、正極」的全球化、立體化的優質核心客戶體系，公司的技術、品質、規模、高效響應獲得了行業的廣泛認可，與包括廈門鎢業、特斯拉、當升科技、貝特瑞、ECOPRO、L & F、容百科技、瑞翔新材、LG化學、三星SDI、巴莫科技、BASF杉杉、振華新材、中創新航、COSMO、比亞迪、國軒高科、寧德時代、松下、POSCO、SK On、蜂巢能源等國內外一流客戶建立了穩定的合作關係。

近年來，公司憑藉高效的戰略執行與穩健的經營表現穿越行業周期，持續鞏固行業龍頭地位，並在多元化、全球化、數智化和生態化佈局上取得顯著成效。在當前科技與生產力革新、全球資源博弈加劇、地緣衝突推動能源轉型的時代機遇下，公司亦迎來從「增量」到「提質」的關鍵轉折點，面對新一輪產業周期，公司將憑藉技術、資源、市場、客戶、成本、生態等維度的綜合優勢積累，實現跨越式發展。

(二) 公司經營模式

1. 採購方式

公司採用「以銷定產、集中採購」的採購模式，公司根據銷售計劃和銷售合同制定生產計劃，並根據物料庫存和生產計劃及實際庫存情況，編製採購計劃，按月進行採購作業。公司採購的原材料主要為紅土鎳礦、MHP、高冰鎳、低冰鎳、鈷中間品、硫酸錳、氯化鈷及其他輔料，主要參照上海有色網現貨價、倫敦期貨交易所等市場期貨價為基礎確定採購價格。為保證公司主要原材料的及時供應與質量穩定，公司與ATL、青山集團、嘉能可、廈門國貿、BHP、廈門象嶼、騰遠鈷業等國內外知名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導入供應商評價管理體系，強化對供應鏈的管理，形成相對穩定、適當競爭、動態調整的合格供應商名錄，確保原輔料供應的持續穩定、質量優良及價格合理。

2. 生產模式

公司採用「以銷定產」的生產模式，以下游客戶訂單及需求預計為導向，制定生產計劃並組織實施。公司經營總部根據銷售計劃、產品庫存、車間生產能力和銷售合同制定生產計劃。同時生產運營中心和質量管理中心對生產和服務過程有關的各環節和因素進行有效控制，以確保各生產和服務提供過程按規定的方法在受控狀態下進行，以保證產品品質。在生產控制程序方面，公司對生產技術水平和產品質量控制標準實行嚴格管控，對生產流程全過程進行監測，並對最終產品進行質量檢驗。

3. 銷售模式

公司主要產品的經營模式為自營銷售模式，主要為公司根據銷售訂單採購原材料，自主開展生產和銷售。

報告期內，公司正極材料及前驅體產品自營銷售的直接客戶主要為國內外大型、知名的鋰電池正極材料廠商、鋰電池製造廠商及新能源汽車廠商。

公司經營總部負責客戶開發及拓展市場，其接觸到意向新客戶後，將與客戶共同開展調查評估、驗廠考察、樣品測試等認證程序，進入客戶的合格供應商體系或目錄，並根據需要與客戶擬定銷售合同和訂單。在與客戶正式簽訂合同前，經營總部、研究總院及質量管理中心對與客戶簽訂的《質量協議》《環保協議》等協議文件進行評審。評審通過後，經營總部在能保證客戶需求產品數量、進度的前提下，合理編製銷售計劃，經營總部負責採購的部門結合庫存情況，支持銷售合同的執行。

公司與下游客戶普遍實行主要原料成本加加工費的產品定價機制。公司與客戶在確定採購訂單時，就具體規格型號、採購數量的產品提供報價，報價公式由各類金屬鹽原材料的計價基礎及加工費所構成。其中，各類金屬鹽原材料的計價基礎為各類金屬鹽材料的市場價格，加工費則為公司根據產品的製作工藝情況、市場供求狀況、目標利潤及客戶議價情況等確定。

公司新能源金屬產品採用自營銷售模式，由公司總部及全球區域銷售團隊直接對接下游客戶，實現「產銷直連」。核心客戶聚焦國際大型金屬貿易商和鋰電池正極材料廠商。

公司根據客戶訂單與需求預測，以「先簽單、後生產」為驅動，匹配「資源—冶煉—材料」一體化產能。依據已簽訂單制定生產計劃，明確產品規格、交付周期、質量標準等核心要求，確保產銷精準匹配；針對長期合作客戶，通過分析歷史訂單數據、研判行業趨勢進行需求預測，提前預留部分產能，提升響應速度；生產計劃與客戶訂單周期深度協同，月度訂單對應短期排產，長協訂單對應年度產能規劃，實現柔性生產與高效交付。

(三) 行業發展現狀和發展趨勢

1. 公司行業地位

公司新材料生態的核心產品包括鎳系材料、鈷系材料、磷系材料、鈉系材料以及新能源金屬產品。

鎳系材料方面，公司是全球三元前驅體行業龍頭和領導者，得益於優質的客戶結構、前瞻性戰略佈局以及優異的產品性能等因素，公司產品競爭力持續增強，三元前驅體市場份額保持領先。根據鑫耀數據，2026年上半年公司三元前驅體國內市佔率26%，公司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公司於業內首創超高鎳前驅體，在高鎳、超高鎳產品的市佔率具備領先地位，固態電池領域位於行業領先梯隊，報告期內固態前驅體出貨達100噸，在未來的電池性能提升、固態電池普及、機器人／低空飛行器等新型應用落地的產業趨勢中佔據先發優勢。

鈷系材料方面，公司的鈷系前驅體材料連續6年全球銷量第一，全系列產品均採用高壓(超過4.45V)技術，並於業內首創4.55V高電壓鈷系前驅體，有效彌補了高壓應用和高端市場的關鍵行業空白，為AI浪潮下消費電子領域高性能電池需求提供理想解決方案。

磷系材料方面，依託後發優勢，「礦—化—材—回收」生態閉環穩步推進。公司磷酸鐵銷售實現跨越式增長，根據ICC鑫耀信息統計，2026年上半年公司出貨量扣除行業自供產量外，外銷市場銷量第一，盈利彈性顯著釋放，成功實現扭虧為盈。

鈉系材料方面，公司於業內首創用於鈉離子電池的低成本聚陰離子(NFPP)前驅體，實現了「聚陰離子+層狀氧化物」雙技術路線量產，鈉系材料產品出貨量已達兩千噸級，在鈉離子電池大規模商業化應用之前，公司已從客戶與技術儲備、生產供應能力等方面構築了先發壁壘。

新能源金屬方面，公司已形成近20萬金噸紅土鎳礦冶煉產能，採用OESBF+RKEF雙技術路線，可在電解鎳、高冰鎳、鎳鐵等產品間靈活切換排產，鎳產品除滿足自供外可根據市場情況對外銷售，率先實現鎳產業鏈全鏈條生態閉環。同時，公司入選工信部「再生利用」企業名單，是國內少數具備電池拆解及黑粉提煉全鏈條能力的企業之一，已在國內建成回收設施，從黑粉中回收鎳、鈷、鋰等有價值金屬，回收業務與上游資源開採、中游材料製造形成協同閉環。

2. 新能源汽車領域材料行業發展概況

根據中汽協數據，2026年1-6月中國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743.8萬輛和744.6萬輛，同比分別增長6.7%和7.3%。其中，6月單月新能源汽車產銷分別完成159.8萬輛和164.3萬輛，同比分別增長26%和23.6%，當月滲透率進一步提升至58.5%。純電動汽車銷量達498.9萬輛，佔新能源汽車總銷量比例升至約67%。

根據SNE Research統計，2026年1-6月全球新能源汽車銷量共交付990.6萬輛，同比增長5.5%。歐洲市場延續復蘇態勢，受益於補貼政策重啟及碳排放法規趨嚴，新能源汽車銷量穩步增長。

動力電池領域，根據中國汽車動力電池產業創新聯盟數據，2026年1-6月國內動力電池累計裝車量約335.6GWh，累計同比增長12.0%。其中磷酸鐵鋰電池累計裝車量272.0GWh，佔總裝車量的81.0%，累計同比增長11.5%，繼續主導國內市場；三元電池累計裝車量63.4GWh，佔總裝車量的18.9%，累計同比增長14.2%，產品結構持續優化，中鎳高電壓、高鎳產品佔比逐步提升。根據鑫礪鋰電數據，2026年1-6月全球三元前驅體產量為58.4萬噸，同比增長26.1%，其中中國三元前驅體產量為53.2萬噸，同比增長31.3%。三元前驅體延續中高鎳產品主導的市場格局，其中6系產品佔比提升更為明顯。海外市場方面，歐美動力電池市場仍以三元電池為主流，這是因為三元電池在低溫環境下性能表現更好，同時歐美高端車型對長續航與能量密度有著更高要求。

未來新能源汽車電池材料的發展趨勢如下：

- (1) 高鎳化趨勢持續：在全球能源轉型與人工智能革命驅動之下，終端設備耗電增加，需在不增加電池體積和重量的情況下提升容量密度，高鎳三元正極材料市場需求將隨行業趨勢持續增長。
- (2) 固態電池產業化加速：固態電池前驅體多採用高鎳及超高鎳材料，未來隨著技術發展及固態電池商業化，高鎳材料增長空間巨大。
- (3) 中鎳高電壓材料快速增長：與高鎳路線相比，中鎳高電壓在能量密度保持三元優勢的同時，成本具備與磷酸鐵鋰競爭的條件，成為推動三元市場規模提升的主要動力之一。
- (4) 全球化佈局加速：中國新能源產業鏈出海已成為主流趨勢，從產品輸出轉向技術授權、屬地化生產等多元模式。

3. 消費電子領域材料業務行業發展概況

2026年上半年，受存儲芯片成本持續上漲等因素影響，全球智能手機市場延續下行態勢。據IDC數據，全球智能手機出貨約5.7億台。AI手機、AI眼鏡、智能穿戴等新興智能終端快速增長，為鈷系材料帶來新增需求。

四氧化三鈷為鈷酸鋰正極的前驅體材料，最終用於製造鈷酸鋰電池。鈷酸鋰作為正極的鋰電池具有能量密度高、放電電壓高、填充性好和循環壽命長等優點，被廣泛應用於3C電池領域。受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下滑、下游電芯廠去庫存等因素影響，國內鈷酸鋰市場需求承壓。根據ICC鑫耀信息統計，2026年上半年國內鈷酸鋰產量為4.58萬噸，同比減少13.9%。從產品結構看，受AI手機、折疊屏、輕薄筆電等終端應用推動，鈷酸鋰加速向高電壓、高能量密度方向升級。據ICC鑫耀信息數據，2026年上半年國內4.5V及以上高電壓鈷酸鋰產量佔比達到42%，較2025年上升5個百分點。

4. 儲能領域材料行業發展概況

伴隨全球碳達峰碳中和的發展趨勢，全球儲能系統正在迎來爆發式增長機遇。根據高工產業研究院數據統計，2026年1-6月國內鋰電池整體出貨量達1.2TWh，同比增長50%。其中儲能電池出貨量約485GWh，同比暴增80%，增量規模已超過動力電池，成為鋰電池行業第二增長曲線。

全球儲能市場裝機以磷酸鐵鋰電池為主，儲能電池的增長帶來磷酸鐵鋰材料需求的大幅增加。根據ICC鑫耀信息統計，2026年1-6月磷酸鐵產量226.7萬噸，同比增長52.6%。目前磷酸鐵鋰正極材料正向大容量方向持續演進，長循環、高壓實鐵鋰正極材料需求快速增長。

鈉離子電池憑藉其資源豐富、低成本、高安全性、低溫性能強的優勢，成為眾多儲能場景的理想選擇。根據高工產業研究院數據統計，2026年上半年我國鈉離子電池產量達到約1GWh，同比增長超25%，產業化進程加速。

5. 新興應用領域材料行業發展概況

在AI及自動化技術進步的帶動下，全球機器人市場經歷了顯著的增長。人形機器人產業進入快速發展期，對高功率、長續航電池的需求持續攀升，為高鎳三元材料和鈷酸鋰材料帶來巨大的市場增長空間。

低空經濟作為戰略性新興產業，涵蓋了電動垂直起降飛行器(eVTOL)、無人機等多種應用場景，市場規模迅速擴大。低空飛行器對充放電倍率、電池的能量密度要求極高，鎳系材料和鈷系材料預計將成為其應用場景的主要電池材料。

6. 回收行業發展概況

隨著新能源汽車產業的迅猛發展，動力電池規模化「退役潮」即將到來。根據中國汽車戰略與政策研究中心估算，2026年我國新能源汽車動力電池退役量約43GWh，折合約40萬噸以上。回收行業呈現規範化、集中化發展趨勢，頭部企業技術優勢凸顯。

(四) 公司業績驅動因素

報告期內，公司搶抓全球新能源產業高景氣發展機遇，依託在電池材料領域的龍頭地位及「資源+冶煉+材料」全產業鏈一體化優勢，各業務板塊協同發力，實現經營業績穩定增長。2026年上半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為335.84億元，同比增長57.51%，鎳系、鈷系、磷系、鈉系等核心產品合計銷量突破25萬噸。為實現公司經營目標，報告期內公司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1、 多材料體系協同發力，前沿技術佈局引領產業升級

報告期內，公司依託技術領先優勢，深化鎳系、鈷系、磷系、鈉系四大材料體系協同發展，產品矩陣不斷完善，市場領先地位持續鞏固。鎳鈷系材料全球領跑，超高鎳、中鎳高電壓三元材料及高電壓四氧化三鈷技術取得突破，實現關鍵材料自主可控，全年出貨量及市場份額再創新高，三元前驅體與四氧化三鈷市場佔有率連續位居行業第一，固態前驅體出貨量達百噸級；磷系材料規模躍升，磷酸鐵產品出貨量居外銷市場首位，與多家頭部電池企業達成戰略合作，獲取上游磷礦資源並啟動開發，夯實可持續發展根基；鈉系技術突破，「寬溫域高性能鈉離子電池研發」入選省級重大科技攻關項目，上半年出貨量突破兩千噸，商業化效應初顯。

2、 全球化戰略縱深推進，海外產能與資源佈局協同發展

報告期內，公司堅定不移推進「發展全球化」戰略，海外產業基地建設及資源佈局取得里程碑式進展，全球供應鏈保障能力顯著提升。6月，中偉摩洛哥產業基地項目一期鎳系材料產量實現千噸級突破，為公司服務歐洲和北美市場奠定了規模化產能基礎；印尼莫羅瓦利基地二期鎳冶煉產線(紅土鎳礦轉低冰鎳、低冰鎳轉高冰鎳)全線拉通投產；全球首創富氧側吹鎳冶煉技術持續精進，顯著降低綜合能耗；通過控股Jama項目、Solaroz項目，逆周期、前瞻性佈局阿根廷鹽湖鋰資源，鎖定超1,000萬噸碳酸鋰當量的優質資源，為原料供應提供安全保障；與韓國Posco FM簽署LFP合資協議，啟動韓國浦項LFP先進材料製造項目建設，開拓海外儲能市場；與德國CRONIMET集團正式達成合作，在歐洲共同佈局廢舊電池循環工廠，「全球循環」邁出關鍵一步，圍繞「資源開採、冶煉加工、材料生產、二次資源回收利用」的新材料生態體系實現協同推進。

3、 研發創新持續突破，構築長期技術壁壘

公司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報告期內多項核心技術取得突破：鎳系材料方面，固態電池前驅體攻克界面優化與結構穩定關鍵技術，實現百噸級出貨，電芯能量密度 $>350\text{Wh/kg}$ 、循環1,000圈，進入主流電池廠商認證體系；eVTOL專用高鎳前驅體實現能量密度 $>300\text{Wh/kg}$ ，10-15C持續輸出、峰值40C，出貨量高速增長；行業首創碳酸共沉工藝製備低成本、高一致性單晶三元前驅體，綜合成本較傳統工藝大幅下降；首款225mAh/g高鎳極致性能產品完成客戶端認證；超小粒徑前驅體合成技術有效解決顆粒黏附團聚難

題。鈷系材料方面，高電壓四氧化三鈷合成技術持續迭代，4.55V量產、4.60V同步開發，多元素協同摻雜與形貌結構精準控制解決高電壓體系晶格失穩難題；超大比表面積納米四氧化三鈷用於三元正極表面包覆改性，有效提升首效、循環壽命及倍率性能。磷系材料方面，液相共沉澱四代磷酸鐵合成技術實現粒度分佈集中、一次顆粒均勻；四代超高壓實磷酸鐵鋰進入量試，四代半及五代產品同步推進；球形磷酸鐵鋰合成技術製備高振實、低比表面積產品，助力切入海外市場；鐵紅法製備磷酸鐵鋰綜合成本較傳統路線降低約10%，1C放電容量 $\geq 142\text{mAh/g}$ ，平台率 $\geq 90\%$ ；高功率磷酸鐵鋰產品覆蓋超快充、啟停電源等細分市場；磷酸鐵鋁鋰材料向高電壓方向延伸。鈉系材料方面，聚陰離子(NFPP)正極材料實現一體化工藝貫通與量試穩定放大，具備高容量、高壓實特性；層狀氧化物通過引入低成本工業級鐵源及創新無絡合劑工藝，綜合生產成本顯著降低。冶煉工藝方面，全球率先採用富氧側吹(OESBF)工藝冶煉紅土鎳礦，實現火法冶煉重大技術突破；業內首創離心萃取技術，推動鎳鈷濕法治煉向高效、環保轉型，兩項技術均已實現產業化驗證。技術領先優勢持續鞏固，為長期業績增長提供核心驅動力。

二、核心競爭力分析

經過多年的發展，公司已在材料科學、「資源+材料」生態、深度全球化、客戶資源與品牌、數智化製造、可持續發展上形成了立體的核心競爭力體系，這些優勢將助力公司在新一輪產業周期中實現高質量、跨越式發展。

（一）領先的材料科學優勢

公司擁有以鎳系、鈷系、磷系、鈉系為代表的新材料矩陣，豐富的種類使公司能夠全面覆蓋三元鋰電池、鈷酸鋰電池、磷酸鐵鋰電池、鈉離子電池、固態／半固態電池等技術路線及其對應的應用領域。

公司以中游材料為起點向上游、下游環節延伸，在產業鏈價值核心環節有更強的把控力。相應的，公司在各系材料端形成了業內突出的差異化優勢：鎳系、鈷系材料方面，公司是全球三元前驅體行業龍頭和領導者，截至2026年上半年持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磷系材料方面，公司後起直追，2026年上半年出貨量扣除行業自供產量外，位列外銷市場銷量第一，成功實現扭虧為盈；鈉系材料方面，實現雙技術路線量產，產品出貨量已達兩千噸級，在鈉離子電池大規模商業化應用之前已構築了先發壁壘。

公司以技術引領材料科學發展，多年來創下了眾多業內「首創」型成果，並在新一代技術和材料研發與生產方面持續保持領先，已建立起貫穿礦產冶煉技術、新材料研究開發與規模化生產、生產設備設計和優化、產品測試與評估、終端材料回收的全生命周期一體化全棧研發平台，實現從研發成果到大規模生產的無縫銜接，高效幫助自身及下游客戶迅速響應市場變化、持續優化材料性能、高效完成產品迭代或推動產業鏈降低成本。例如：

- (1) 業內首創超高鎳三元前驅體，能量密度可達230mAh/g；
- (2) 針對eVTOL場景開發專用高鎳前驅體，實現高倍率、高安全及高溫性能突破；
- (3) 固態電池用前驅體合成技術圍繞結構穩定性和界面優化的核心需求進行定制化設計，獲得了明顯突破，報告期內實現超百噸級出貨，率先進入大規模應用驗證階段；
- (4) 推出首款高濃度摻雜+包覆中鎳高電壓單晶樣品，兼具低成本、高容量、低阻抗、長循環特性，適配智能駕駛高能量密度快充需求；

- (5) 公司4.55V高電壓鈷酸鋰前驅體進入量產，4.55V及以上多款產品梯次推進(量產一代、開發一代、儲備一代)，深度嵌入頭部客戶下一代產品迭代鏈條；
- (6) 公司開發超大比表面積納米四氧化三鈷，該產品通過獨特的晶面生長調控技術，顯著增加了材料的活性位點，在用作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添加劑時，可有效提升電池的倍率性能和循環穩定性；
- (7) 四代高壓實磷酸鐵鋰正極材料進入量試階段，四代半及五代高壓實磷酸鐵鋰正極材料、鐵紅路線的四代高壓實磷酸鐵鋰正極材料、高壓實磷酸錳鐵鋰正極材料已進入小試轉中試階段；
- (8) 公司開發的實驗性鈦摻雜磷酸鐵前驅體通過改善離子擴散、電子導電性及結構穩定性，有效提升磷酸鐵鋰正極材料動力學性能；
- (9) 公司開發了業內首款用於鈉離子電池的低成本聚陰離子(NFPP)前驅體；
- (10) 公司全球率先採用富氧側吹(OESBF)工藝冶煉紅土鎳礦，標志著全球鎳礦火法治煉技術的重大突破；
- (11) 業內首創的離心萃取技術，推動鎳鈷濕法治煉向高效、環保現代工藝轉型。

(二) 獨特的「資源+材料」生態優勢

當前全球資源價值重估持續深化，生產要素與戰略資源地位顯著提升，資源安全性已成為產業競爭的核心要素。公司憑藉對行業周期的深刻理解與豐富運營經驗，逆周期進行高效資源佈局，精準把握行業周期底部窗口，通過戰略投資在全球範圍內獲取優質關鍵礦產資源，樹立起「資源+材料」的業務定位，形成了貫穿「資源開採、冶煉加工、材料生產和二次資源回收利用」的新材料生態體系。

鎳方面，公司已率先實現鎳產業鏈生態閉環。公司聚焦印尼優質紅土鎳礦持續深耕，通過投資、長期協議及包銷等多元化方式，牢固鎖定鎳礦資源超7億濕噸，為鎳產業鏈提供堅實資源底座，在全球鎳產業鏈供給收緊的背景下，前述資源佈局具備突出戰略價值與成本優勢，有效保障原料供應安全；公司在印尼擁有鎳冶煉產能近20萬金噸，採用OESBF+RKEF雙技術路線，構建多產品輸出通道，可全面滿足各類鎳系三元前驅體原料需求，實現鎳原料供應由外採為主向「自供+外採中間品」切換，實現供應鏈價值最大化；生產的鎳產品除用於公司鎳系材料自供外，可根據市場情況靈活選擇以鎳鐵、冰鎳、電解鎳或進一步加工成高純鎳板對外銷售，優化盈利表現，提升經營效益。此外，公司亦可通過冶煉工藝提取鈷、銅、鎳等金屬作為副產品。

磷方面，公司在貴州開陽擁有優質磷礦資源，資源量約9,844萬噸，規劃年開採規模280萬噸，項目已於2025年12月31日正式開工建設，為下游產業鏈提供穩定磷資源保障，磷礦項目以及開陽基地已建成的磷酸鐵、磷酸鐵鋰產能共同構成磷系材料「礦—化—材—回收」一體化，完善磷系生態閉環，形成新的利潤貢獻點。此外，印尼冶煉產線副產的高冰鎳含鐵，可用於磷酸鐵鋰生產，實現資源協同。

鋰方面，公司重點佈局阿根廷優質鹽湖鋰礦，於周期底部低成本獲取，掌控鋰資源量折合碳酸鋰當量(LCE)超1,000萬噸，且資源量有望隨後續勘探工作深入進一步提升，為未來發展提前鎖定低成本鋰資源，有效保障長周期鋰資源安全。

獨特的「資源+材料」生態優勢增強了公司的風險管控能力，構成了成本優勢的基石，並賦予公司更大的業績空間與彈性。

(三) 深度全球化優勢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地緣政治博弈加劇、新興市場群體性崛起以及以人工智能為代表的科技革命深度滲透，共同推動全球格局從單極主導加速向多極均衡轉型，企業經營重心由效率優先轉變為效率與安全並重，產業分工從全球協同轉向大國制衡下的區域重構，貿易規則、產業政策與技術變革共同重塑全球產業競爭格局，公司主要下游行業均為全球級別的超級市場，是否具備深度全球化能力是參與後續市場競爭的必要條件。

公司秉持全球化發展戰略，主動順應全球產業變革趨勢，積極應對外部挑戰，憑藉卓越的快速產業化能力與全球化運營能力，構建起覆蓋全球的產品供應、技術服務與資源保障體系，形成差異化市場定位、領先成本控制、本土化身份適配等多重核心競爭力，公司逐步形成了「業務+產業+資源+資本」的深度全球化優勢。

在市場端，採用靈活的全球擴張策略以適應不同市場條件和機遇，積極與海外本土頭部企業合作，與全球夥伴共建商業生態，以更好應對海外複雜的運營環境。在供應鏈端，公司加速打造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全球化供應鏈體系，持續優化全球資源配置，保障核心原材料穩定供應與成本優勢，築牢長期發展根基。

在重點區域佈局上，公司堅持因地制宜、精準落子、全鏈協同，打造各具特色、互為支撐的全球化產業基地：

在印尼，公司實現全產業鏈協同發展與深度本地化運營，通過產業合作、縱橫聯動合作及本土化深耕，成為中資企業國際化發展的成功典範。

在摩洛哥，依託當地豐富的磷礦資源，打造面向歐美市場的戰略樞紐，構建覆蓋歐洲、北美市場的電池回收利用體系，強化區域輻射與循環經濟能力。

在韓國，佈局電池材料生產基地，深度服務全球第二大電池生產國核心客戶，進一步鞏固高端市場優勢。

(四) 客戶資源與品牌優勢

公司以技術領先來驅動業務發展，通過自身強大的材料科學實力、領先的產品性能與規模地位、深度全球化能力以及產業鏈生態閉環優勢，「CNGR」品牌獲得了全球市場的廣泛認可。公司擁有貫通「整車、電池、正極」的全球化、立體化的優質核心客戶體系，與頭部客戶建立穩定合作關係；同時，在新能源金屬產品方面，公司已經與托克、埃珂森、金川等頭部客戶建立了全方位、立體化合作模式。

公司始終堅持與客戶開放協同的技術合作理念，保障產能的靈活性與可擴展性，持續深化與全球頭部客戶的戰略協同關係，通過攜手優質合作夥伴實現與頭部客戶的深度綁定。目前，已與主要合作客戶簽訂戰略合作協議或長期供貨合同，在資源開發、產品供銷、加工製造、信息共享等多層面形成穩定合作格局。

公司的電解鎳產品成功在上海期貨交易所(SHFE)及倫敦金屬交易所(LME)註冊為交割品牌，市場認可度與產品流動性顯著增強，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五) 數智化智能製造優勢

公司堅持全成本領先戰略，踐行「運營數智化」，擁有突出的市場地位以及顯著的規模優勢，智能製造水平業內領先。公司將降本理念貫穿於「資源—原礦粗煉—原料精煉—材料製造—循環回收」的全生命周期，持續通過技術創新(如材料開發、合同工藝優化)、智能製造(AI化、自動化)、供應鏈優化(集中採購、物流整合)、能源管理(綠電應用、能效提升)等組合拳提高智能製造水平，降低生產成本。

公司已建成全面的數字化平台，實現端到端的運營管理，整合設計、流程和設備中的先進技術，以縮短開發周期並提升決策能力。依託從研發到量產的整個製造過程數字化，公司能夠實時調整來優化生產效率。借助機器人技術、物聯網和人工智能等先進技術的加持，該系統確保了所有業務功能的運營安全和成本效益。

公司持續通過自動化和數字化提升製造能力。自2020年起陸續將國內所有的生產基地轉變為智能製造設施，引入MES系統、SAP/ERP系統和AGV技術，顯著提高了在數個關鍵領域的製造效率，例如：利用MES系統實現材料送料的自動化防錯和實時檢測，實現物料送料0%的錯誤率，提升質量控制；集成信息管理系統實現了實時數據傳輸，有效減少平均檢查時間，智能送料系統提高了生產效率；採用AGV自動化物流技術有效提高了整體生產力和成本效率。

質量控制也至關重要，公司致力於在大規模生產水平上保持產品一致性，主要的生產設備源自獨立設計和製造，能夠從研發高效過渡到大規模生產，有效提升產品一致性並降低製造成本。公司擁有一支由約300名工程師組成的專業團隊，專注於工程流程開發、優化及建設，實施了涵蓋設計、工藝控制、採購及物流的集成建設管理系統，實現高效和集中執行，尤其適用於複雜的海外項目，公司是目前唯一一家在摩洛哥成功建造和運營新能源材料生產設施的中國企業。先進的智能製造水平能夠確保公司為客戶提供卓越的價值，並保持成本優勢和行業領先地位。

(六) 可持續發展優勢

公司聚焦新材料領域，以材料科學推動能源與動力產業、前沿科技產業高質量發展，過程中公司深度融合ESG理念，構建可持續發展新模式。以「技術驅動+綠色智造」雙輪戰略為引領，依託全球領先的「資源+材料」生態體系，創新開發低碳工藝與循環經濟解決方案，通過材料性能提升與生產工藝革新，助力客戶顯著降低能耗與碳排放強度。公司同步構建覆蓋「資源端—冶煉端—材料端—回收端」的生態化供應鏈體系，攜手全球合作夥伴打造零碳產業園區，持續提升綠電替代與工業資源循環利用水平，專注於以清潔能源推動社會可持續發展。

公司持續將ESG治理嵌入戰略、運營與全鏈條管理。2026年3月，MSCI將公司ESG評級由AA上調至全球最高AAA級，躋身全球ESG領軍企業第一梯隊；入選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鑒(中國版)2026》，獲得中國企業CSA評分最佳1%殊榮，形成了「頂級評級+權威榜單+專業年鑒」的立體化ESG價值認證體系。

同時，公司積極打造「平台+人才+激勵」的價值管理體系，從組織建設、人才發展、幹部梯隊及激勵機制等多維度鍛造可持續競爭力，核心團隊高效落實各項重大戰略，驅動公司穩健可持續發展。

財務分析

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主要收入來自(i)銷售新能源電池材料，包括基於主要金屬或化學元素的四個主要類別，即鎳系材料、鈷系材料、磷系材料及其他創新材料；(ii)銷售新能源金屬產品，絕大部分為鎳中間品及電解鎳組成的鎳產品，其餘包括鈷及銅產品及(iii)其他，主要包括金屬交易、原材料轉售和合約製造服務。

按產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
新能源電池材料				
鎳系材料	12,926,931	38.5%	7,490,866	35.1%
鈷系材料	2,635,551	7.8%	1,451,943	6.8%
磷系材料	1,039,557	3.1%	670,075	3.1%
其他創新材料 ⁽¹⁾	28,041	0.1%	19,368	0.1%
小計	16,630,080	49.5%	9,632,252	45.2%
新能源金屬產品	10,110,035	30.1%	9,272,895	43.5%
其他 ⁽²⁾	6,844,211	20.4%	2,417,400	11.3%
總計	33,584,326	100.0%	21,322,547	100.0%

附註：

(1) 其他創新材料主要包括鈉系pCAM。

(2) 其他主要包括來自金屬交易、原材料轉售及合約製造服務的收入。

按地理位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地理位置僅以我們直接客戶的註冊地點為準，可能與我們產品於所示期間的交付目的地或終端市場不一致。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內地	20,248,845	60.3%	10,538,496	49.4%
海外 ⁽¹⁾	13,335,481	39.7%	10,784,051	50.6%
總計	33,584,326	100.0%	21,322,547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韓國、新加坡、印尼及香港。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主要包括鎳礦、鎳及鈷中間品及其他輔助材料(如硫酸及氫氧化鈉)；(ii)製造成本及其他，主要包括運輸費用；及(iii)勞工成本。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
原材料	23,740,594	81.1%	14,542,891	77.4%
製造成本及其他	4,836,406	16.5%	3,733,167	19.9%
勞工	692,673	2.4%	503,966	2.7%
總計	29,269,673	100.0%	18,780,024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按產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新能源電池材料				
鎳系材料	2,216,083	17.1%	1,334,942	17.8%
鈷系材料	381,492	14.5%	375,877	25.9%
磷系材料	81,193	7.8%	(70,199)	(10.5%)
其他創新材料	(2,036)	(7.3%)	(9,072)	(46.8%)
小計	2,676,732	16.1%	1,631,548	16.9%
新能源金屬產品	1,248,146	12.3%	690,171	7.4%
其他	389,775	5.7%	220,804	9.1%
總計	4,314,653	12.8%	2,542,523	11.9%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每噸毛利 ⁽¹⁾		
鎳系材料	15.1	13.6
鈷系材料	42.6	32.2

附註：

(1) 以新能源電池材料銷售毛利除以報告期內銷售總量(以噸計)計算。

報告期內，我們鎳系材料的毛利率輕微下降至17.1%，而每噸毛利上升至約人民幣15,100元。每噸毛利上升主要由於鎳基準價格上升。

我們鈷系材料的毛利率下降至14.5%，而每噸毛利上升至約人民幣42,600元。每噸毛利上升主要由於鈷基準價格上升。

我們磷系材料的毛利率扭虧為盈，達至7.8%。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產能逐步釋放帶來規模經濟，以及下游需求回暖。

新能源金屬產品的毛利率於報告期內大幅上升至12.3%，主要由於鎳產品市場價格回升。

按地理位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地理位置僅以我們直接客戶的註冊地點為準，可能與我們產品於所示期間的交付目的地或終端市場不一致。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中國內地	2,861,114	14.1%	1,401,750	13.3%
海外 ⁽¹⁾	1,453,539	10.9%	1,140,773	10.6%
總計	4,314,653	12.8%	2,542,523	11.9%

附註：

(1) 主要包括韓國、新加坡、印尼及香港。

一般而言，海外客戶的新能源電池材料毛利率高於中國內地客戶，主要是由於與對成本更為敏感的國內客戶所青睞的產品相比，海外客戶所需的產品更為先進及高端。海外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6%上升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0.9%，主要由於海外銷售的鎳產品毛利率提升。我們中國內地的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3%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4.1%，主要由於在中國內地銷售的磷系材料毛利率由負轉正，以及鈷系材料毛利率提升。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我們銷售及營銷僱員的薪金、補償及福利；(ii)諮詢費，主要用於產品推廣活動的佣金；(iii)差旅開支；及(iv)業務發展開支。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8.0百萬元顯著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業績增長導致銷售人員薪酬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職能僱員的薪金、補償及福利；(ii)主要與海外投資、收購及礦產資源勘探有關的專業服務費；(iii)折舊及攤銷；(iv)差旅、業務發展及辦公室開支；(v)稅項、印花稅及附加稅；(vi)銀行服務費之財務開支；物業管理費、培訓開支及招聘開支等其他開支。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36.7百萬元增加39.3%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年約人民幣886.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公司的整合及全球化，導致管理層薪酬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研發僱員的薪金、補償及福利；(ii)研發過程中消耗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鎳及鈷材料；及(iii)與研發活動相關的設備折舊及攤銷。報告期內，研發開支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44.8百萬元輕微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88.9百萬元，增長8.1%，主要歸因於公司對研發工作的重視。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及(ii)我們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我們的政府補助主要指自政府獲得的激勵措施，包括非經常性補助及經常性增值稅減免。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於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67.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83.6百萬元。同期，我們收到並於損益中確認的政府補助分別約為人民幣133.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0.7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有關的開支。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開支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8.6百萬元顯著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9.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匯兌損失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包括應付債券)、租賃負債的利息及其他財務開支。報告期內，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21.1百萬元減少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41.4百萬元，主要歸因債務結構優化。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期內利潤由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5.7百萬元顯著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05.8百萬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項目及相關事項討論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物業裝修、機器、車輛、辦公設備及其他、以及在建工程。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0,799.0百萬元減少約6.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8,684.8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提折舊攤銷。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產成品、原材料及在制品。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663.6百萬元增加16.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7,044.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生產產線逐步投產，產成品相應增加，同時金屬價格上漲推高存貨水平。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提供新能源電池材料。我們通常會向客戶提供約一至兩個月的新能源電池材料信用期。我們定期對信用交易的客戶進行信用評估。根據信用評估結果，我們選擇與獲批准且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並監察其應收款項結餘，以確保我們不會面臨重大信貸風險。由於我們只與獲批

准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毋須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程度按客戶逐一管理。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526.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7,967.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鎳鈷基材料銷售增加。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主要為新能源電池材料原材料支付的預付款項；(ii)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向聯屬人士收取我們向聯屬人士提供貸款的應收款項；及(iii)與建設及建立生產基地有關的進項稅的應收稅款，預期該等款項將於日後收回。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255.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7,866.0百萬元，主要由於向聯屬人士提供用於海外生產基地的建立及日常經營的貸款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建築、設備及原材料應付款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結算期通常為一至兩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669.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0,170.4百萬元，主要由於使用應付票據支付原材料及設備款項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合約負債，主要包括客戶就我們的產品提供的短期墊款；(ii)應付工資及福利；(iii)就非控股股東向我們的附屬公司提供的墊款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須計息)；(iv)其他應付款項；(v)其他應付稅項；及(vi)其他流動負債。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1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232.9百萬元，主要由於預收客戶的貨款增加。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總資產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1,607.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89,725.0百萬元。本集團的總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7,985.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5,465.0百萬元。資產負債率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58.8%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61.82%。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截至各自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34倍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1.27倍。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融資及庫務政策，以優化其財務狀況。本集團定期監控其資金需求以支持其業務營運，並持續進行流動資金審查。我們的主要現金用途是滿足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投資需求。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567.6百萬元增加約38.7%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1,882.1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融資導致的現金淨流入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應付債券、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可換股債券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的期末結餘再乘以100%計算。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83.1%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91.3%，主要由於計息債務規模增加。

債項

銀行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實際利率通常介乎1.8%至4.75%)分別約為人民幣26,964.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0,204.8百萬元。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該等銀行貸款主要用於資本開支及營運目的，大部分以關聯方提供的擔保、抵押樓宇及抵押租賃土地作抵押。

應付債券

於2022年3月3日，我們發行年利率4.55%的100百萬美元綠色債券。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我們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為非控股股東墊付我們附屬公司的款項，該款項屬非貿易性質、計息並主要用於資本開支及經營用途。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247.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42.3百萬元。該等款項主要用於資本開支及經營用途。

可換股債券

於2024年7月18日，我們的一間附屬公司發行了面值為70,000,000,000韓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56.4百萬元)的票面利率為3.03%的可換股債券。於報告期內，餘下的該等可換股債券已轉換成附屬公司股份。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於2025年7月18日將債券兌換為普通股，基準為每持有1,515韓元債券兌換一股普通股。債券按本金額的3.03%計息，並將於債券到期時支付。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約人民幣32.3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新增租賃安排，導致租賃應付款相應增加。

設備應付款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設備應付款項約人民幣940.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960.5百萬元。由於工程設備的財務屬性，我們應付的工程設備款項已進行貼現。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的現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114.3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約人民幣1,717.9百萬元減少約35.1%，主要由於根據業務需要，我們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採購減少。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9,392名全職僱員。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僱員成本約為人民幣1,532.9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82.4百萬元增加約10.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業務擴張導致的薪資上漲。

我們為員工提供若干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和退休福利。我們與員工簽訂個人僱傭合同，涵蓋工資、員工福利、保密和終止僱傭理由等事項。我們的員工薪酬乃參考其工作崗位、技術技能、工作表現和競爭情況而釐定。

我們設有各種員工培訓計劃，旨在提升員工的技術技能和研發能力。我們的員工培訓體系圍繞三大支柱，即我們的運營體系、課堂體系和導師體系。運營體系負責指導培訓政策的設計和實施；課堂體系決定培訓內容；導師體系確保我們擁有合適的導師，能夠適當培訓和激勵員工。

資產質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人民幣1,748.2百萬元已質押作應收票據、信用證、期貨、備用信用證、監管賬戶及其他用途。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票據、樓宇、在建工程及租賃土地的合計賬面值為人民幣1,306.2百萬元已質押作貼現及借款用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其他已質押資產。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處置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處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此外，除本公告揭露的內容以及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披露的擴張計劃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的業務發展機會。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5年11月17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432.6百萬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543.7百萬港元。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每股H股發行價及每股H股淨價分別為34.00港元及約32.93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同方式及比例使用所得款項淨額。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悉數動用 預期時間表
擴產和及供應鏈能力	50.0	1,716.3	237.2	349.0	1,367.3	
韓國1.25萬噸LFP 項目建設(原申報 為三元項目，需 變更資金用途及 ODI備案)	35.0	1,201.4	-	-	1,201.4	於2027年底前
開陽磷礦開發	15.0	514.9	237.2	349.0	165.9	於2028年底前
新能源電池材料的 研發及數字化推進	40.0	1,373.0	948.4	973.4	399.6	
新能源電池材料研發	25.0	858.2	858.2	858.2	-	於2028年底前 ^(附註)
數位化建設	15.0	514.9	90.2	115.2	399.6	於2027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 般企業用途	10.0	343.3	343.3	343.3	-	於2026年底前
總計	100.0	3432.6	1,528.9	1,665.8	1,766.8	

附註：所得款項淨額已提前動用，此乃由於項目建設時間表有所調整所致。

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業務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並可能根據市況而改變。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情況下就時間表的任何變動作出進一步公告及／或在年報中作出披露，以適時更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上表所示總額與所列金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均由於四捨五入。

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應對措施

1. 地緣政治風險

全球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深刻變化，逆全球化及資源民族主義思潮涌動，國際社會及供應鏈、產業鏈面臨多重挑戰。部分國家出台出口禁令、配額管控、加征出口關稅、產業准入限制等政策，可能限制公司核心資源獲取及海外市場拓展，進而對海外項目建設、生產經營及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為積極應對全球環境的不確定性，公司積極推動供應鏈多元佈局，推進海外一體化投資，從採礦延伸至冶煉、材料加工，構建利益共同體。同時，深度融入當地產業鏈，創造就業與稅收，降低資源國政策阻力；強化海外合規，規避制裁與審查風險。

2. 行業競爭風險

隨著新能源汽車市場的蓬勃發展，前驅體及正極材料作為動力電池核心材料的關鍵組成部分，吸引了眾多新企業的涌入。與此同時，現有企業也在加速產能擴張，導致行業競爭愈發激烈。在此背景下，企業分化趨勢明顯，行業龍頭企業的市場份額持續攀升。若公司無法在技術研發、成本控制和品牌建設等方面保持領先優勢，將面臨市場份額和毛利率下滑的風險。

為應對這一挑戰，公司憑藉行業領先地位，整合研發、品質、客戶和規模等多方面優勢，持續提升全球化服務能力、客戶協同性和供應鏈管理水平，進一步鞏固核心競爭力，確保公司始終處於行業領先地位並保持穩健增長。

3. 產業整合風險

行業低端產能過剩、高端供給不足，價格競爭激烈，行業集中度提升過程中企業出清壓力大；縱向一體化擴張易引發高負債、現金流緊張，跨環節管理、文化與技術協同難度大，項目投產不及預期會削弱成本優勢；此外，固態電池、鈉離子電池等技術路線迭代較快，若整合方向與新技術趨勢錯配，可能導致資產減值與競爭力下降。

對此，公司將推進資源來源多元化佈局，簽訂長期供應協議，佈局海外礦產與冶煉項目；理性控制擴產節奏，聚焦高端產能，通過精細化管理提升整合協同效率；同時強化合規與風控體系，動態跟踪政策與技術變化，保障供應鏈安全與經營穩健。

4. 經營管理風險

公司業務的快速增長帶來了資產、負債、生產銷售和人員規模的擴張，同時海外項目的佈局也使得管理複雜度大幅提升，這對公司的組織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在人才儲備、制度建設與管理創新等方面面臨管理難度的提升。

為此，公司將不斷完善制度體系，強化管理實踐，確保經營環節的高效運轉和決策的科學性。同時，公司將建立長期有效的激勵機制，激發員工潛力，並通過廣闊的發展平台和完善的評估反饋體系吸引與培養優秀人才，推動企業有序、高效發展。

5. 原材料價格波動風險

公司生產運營所需的關鍵原材料價格受市場供需和宏觀經濟環境影響較大，波動頻繁。目前，公司與主要客戶尚未建立原材料價格調整機制。若原材料採購價格大幅波動，且公司未能通過精準的銷售與採購策略鎖定風險，或出現原材料供應短缺等情況，將對公司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為應對這一風險，公司提前監測原材料市場動態，優化價格傳導機制，鎖定價格波動風險。同時，公司積極佈局前端供應鏈，提高原材料自供比例，豐富中間產品來源，降低市場價格波動對業績的影響。此外，公司還開展商品套期保值業務，通過期貨市場的對沖功能，有效規避大宗商品價格波動風險。

6. 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隨著公司海外業務的不斷拓展，外幣結算比例持續上升，存在因美元等匯率波動引致匯兌損益，造成業績波動風險。

為控制外匯匯率波動風險，公司制定了外匯套期保值業務審批及管理的相關制度，在確保安全性和流動性的前提下，授權管理層選擇採取遠期結售匯、外匯掉期、貨幣掉期、外匯期權等金融工具靈活操作，降低因匯率變化給公司盈利水平帶來的不利影響。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提供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增強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框架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我們並無分立本公司的董事長及總裁，鄧偉明先生現時履行上述兩項職務。董事會認為，以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力和效率的整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現有安排的權力及授權平衡不會受到損害，而該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於適當時機，將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之職務分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重大變動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25年年報刊發以來，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包括本公司於本財政期間的前景)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中期股息

以實施分紅的股權登記日公司總股本扣除回購專戶中已回購股份後的總股數為基數，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3.8元(含稅)，不以公積金轉增股本，不送紅股。上述建議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上提呈審議及批准。有關中期股息及其派付的具體安排，以及H股股東名冊暫停過戶的時間安排，將於臨時股東會通函中另行披露。倘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批准，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後兩個月內派付股息。

董事所進行的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豐先生、洪源先生及黃斯穎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曹豐先生。曹豐先生及黃斯穎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要求的適當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進一步探討審計及財務匯報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有關法律法規，且已作出充分披露。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式並無分歧。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如有))。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持有合共29,832,872股已購回A股作為庫存股份，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H股作為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報告期內其他重要事項

(1) 董事換屆選舉

於2026年3月6日，董事會決議提名鄧偉明先生、陶吳先生、廖恆星先生、劉興國先生及鄧競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並提名曹豐先生、洪源先生、蔣良興先生及黃斯穎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上述董事候選人均為現任董事。於2026年3月23日，上述董事候選人均獲股東會選舉後重選為第三屆董事，任期均為三年，自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為止。根據《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上市規則等相關規定，本公司於2026年3月23日召開了職工代表大會。經職工代表推舉並表決通過，同意選舉李衛華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職工代表董事。各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與第二屆董事會相比均無變動。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6年3月6日、2026年3月23日的公告和2026年3月6日的通函。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創業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為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提升公司規範運作水平，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董事會提議修改本公司《公司章程》。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6年3月30日、2026年5月22日的公告和2026年4月28日的通函。

(3)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授予歸屬和上市流通

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開2023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及《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股權激勵相關事宜的議案》。

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及預留授予價格的議案》《關於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三個歸屬期及預留授予第二個歸屬期歸屬條件成就的議案》《關於作廢部分已授予尚未歸屬的限制性股票的議案》。本激勵計劃所有首次授予激勵對象第三個歸屬期及所有預留授予激勵對象第二個歸屬期公司層面業績達到觸發值未達到目標值，另，因144名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離職、3名激勵對象因個人上一年度考核綜合系數小於0.9而大於等於0.8，個人層面歸屬比例為80%、576名激勵對象因個人上一年度考核綜合系數小於0.7而大於等於0.6，個人層面歸屬比例為60%、1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上一年度考核綜合系數小於0.6，個人層面歸屬比例為0%，前述已授予尚未歸屬的204.7653萬股限制性股票不得歸屬，由公司作廢。符合歸屬資格的983名激勵對象可歸屬的限制性股票共計222.0841萬股。在辦理限制性股票歸屬登記過程中，本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個歸屬期符合歸屬條件的903名激勵對象，其中有9名激勵對象未在規定認繳時間內繳款，視同放棄本次歸屬，對應作廢其本次可歸屬的0.6197萬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歸屬期符合歸屬條件的80名激勵對象，其中有1名激勵對象未在規定認繳時間內繳款，視同放棄本次歸屬；對應作廢其本次可歸屬的0.2290萬股第二類限制性股票。本次實際歸屬人數調整為973人，實際可歸屬的限制性股票為221.2354萬股。

2026年7月6日，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第三個歸屬期及預留授予第二個歸屬期歸屬的221.2354萬股股票上市流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6年7月2日發佈的海外監管公告。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1) 建議變更H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6年8月24日，董事會審議通過關於建議變更H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議案，擬將原分配予建設韓國生產基地一期項目以擴大鎳系材料產能的全部未動用所得款項約1,201.4百萬港元，重新分配至建設及利用位於中國貴州開陽的磷礦項目及磷系一體化產業三期項目。建議變更須待股東於股東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4日有關建議變更H股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

(2) 修訂《公司章程》

於2026年8月24日，董事會審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以反映2026年7月6日因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歸屬而新增的2,212,354股A股上市流通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的變動。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4日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乃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ngrgf.com.cn)刊發。本公司2026年中期報告載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登載於上述網站。

釋義

於本業績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由本公司發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以人民幣買賣的內資股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AM」	指	用於新能源電池正極的活性材料，負責在充放電循環期間存儲和釋放電能
「正極材料」	指	鋰離子電池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正極材料的性能直接影響電池的各項性能指標。具體包括三元正極材料、鈷酸鋰正極材料、磷酸鐵鋰正極材料及錳酸鋰正極材料
「寧德時代」	指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內地」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鈷系材料」	指	鈷系新能源材料，主要包括LCO pCAM
「四氧化三鈷」	指	四氧化三鈷(Co_3O_4)是一種前驅體，可與鋰鹽反應進一步生產鈷酸鋰正極材料

「本公司」	指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9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919)，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7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當升科技」	指	北京當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所得稅」	指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VTOL」	指	電動垂直起降飛機，使用電力懸停、起飛及垂直降落的飛機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全球發售104,225,400股H股
「本集團」、「我們」或「中偉新材」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在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內，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其於有關時間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港元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高冰鎳」	指	鎳含量通常超過70%的中間品冶煉產品
「高鎳前驅體／產品」	指	鎳含量至少為80摩爾系數的鎳系pCAM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為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IASC)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IAS)及詮釋
「LFP」	指	磷酸鐵鋰(LiFePO ₄)，一種化合物和鋰離子電池中常用的CAM
「LG化學」	指	LG集團旗下的LG Chem. Ltd.
「上市」	指	H股於2025年11月17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LME」	指	倫敦金屬交易所
「低冰鎳」	指	鎳含量通常在10%至30%之間的中間品冶煉產品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MHP」	指	混合氫氧化物沉澱，用於生產硫酸鎳、鎳板和其他鎳鈷材料的鎳中間品產品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能源電池材料」	指	用於生產新能源電池的材料，包括CAM及其相應的pCAM、負極、電解液和隔膜
「新能源材料」	指	包括(i)新能源電池材料；及(ii)新能源金屬材料
「新能源金屬」	指	鋰、鎳、鈷、銅等金屬及其中間品，為生產新能源電池材料及新能源行業其他材料的重要原材料

「NFPP」	指	磷酸鈉鐵化合物($\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一種化學化合物及聚陰離子型鈉離子正極活性材料
「鎳系材料」	指	鎳系新能源材料，主要包括NCM/NCA pCAM
「pCAM」	指	正極活性材料(CAM)前驅體，用於生產電池CAM的原材料或前驅體化合物
「磷系材料」	指	磷系新能源材料，主要包括LFP/LFMP pCAM和LFP/LFMP CAM
「POSCO FM」	指	POSCO Future M Co., Ltd.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7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深圳證券交易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SHFE」	指	上海期貨交易所
「鈉系材料」	指	鈉系新能源材料，主要包括鈉系pCAM和CAM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騰遠鈷業」	指	贛州騰遠鈷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特斯拉」	指	特斯拉(上海)有限公司、Tesla, Inc.

「超高鎳前驅體／產品」	指	鎳含量至少為90摩爾系數的鎳系pCAM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為美國法定貨幣
「廈門鎢業」	指	廈門鎢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指	於2023年6月採納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	指	百分比

在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核心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

承董事會命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鄧偉明先生

貴州銅仁，2026年8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鄧偉明先生、陶吳先生、廖恆星先生、李衛華先生、劉興國先生及鄧競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豐先生、洪源先生、蔣良興先生及黃斯穎女士。